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3月4日通过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小燕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

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3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以及使用超募资金对该项目增加投资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本次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使用超募资金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8 日